

附件3: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信阳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信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信阳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信阳市中心城区机动车号牌生产安装服务项目		
	项目金额	5768027元/年		
	供应商名称	信阳安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 名	王青	手机号码	13193879008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信阳市公安局		
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87条、《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17条、《信阳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市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通知》（信财购〔2022〕27号）相关规定，本项目可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招标文件无歧视性、排他性。前两次采购只有一家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要求。			
专业人员签字	王青		日期 2024年 8月17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正楷手工填写。